

证券代码：603828

股票简称：柯利达

编号：2017-056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7年8月17日以电话、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17年8月28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顾益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1 票

2017年6月20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83,475,87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6年8月18日实施完毕，根据《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公司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547.2225万股，授予价格调整为8.21元；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78.4350万股，授予价格调整为5.56元，各期限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相应调整。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8）。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因董事王菁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上述调整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1 票

根据公司《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杨永、任宝东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对应的已授出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2.97 万股全部予以回购并注销。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9）。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因董事王菁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1）。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已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已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7-062）。

六、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适应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及战略部署，公司拟设立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后续相关事务。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